

##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广宁长盛加油站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	报告提交时间	2024年5月31日
现场勘察人员	赵飞云、熊昆	现场勘察时间	2024年3月12日
现场勘察主要任务	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，并以文字、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、总平布置、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		
项目组长	赵飞云	项目组成员	肖云玲、熊昆、林文海、罗欣然
报告编制人	赵飞云、熊昆	报告审核人	劳业来
技术负责人	罗伟雄	过程控制负责人	李福春

### 项目简介

#### (1) 项目情况

广宁长盛加油站管理服务有限公司[以下简称“该加油站”]位于广宁县南街街道城南村委会江咀村（碧翠湖往广州方向500米），成立于2017年03月06日，经广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223MA4W9DEA9D，法定代表人：梁家浩，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，主要从事汽油、柴油等零售经营业务，持有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（油零售证书第44H60484号），有效期至2028年6月30日，该加油站持有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（粤肇宁危化经字〔2021〕000016号），有效期至2024年6月24日，许可范围：汽油（1630）、柴油[闭杯闪点 $\leq 60^{\circ}\text{C}$ ]（1674）（备注：二级加油站，其中汽油罐 $40\text{m}^3 \times 1$ 个、 $45\text{m}^3 \times 2$ 个，柴油罐 $40\text{m}^3 \times 1$ 个。）\*\*\*。现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即将到期，根据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，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正）的规定，须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延期换证。

受该加油站的委托，广东劳安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标准要求和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，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正）等文件的要求，于2024年3-5月对该加油站的安全现状进行综合评价。

#### (2) 项目评价结论

广宁长盛加油站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的安全现状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（主席令第八十八号，2021年修改）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591号，第645号修正）、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，根据2015年5月27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9号修正）、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（GB50156-2021）等法律法规、规章和标准规范的相关要求，具备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。

广宁长盛加油站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现场勘察影像：

